报送单位工作说明

1. 对本单位报送的成果进行审核，主要审核成果是否符合申报条件，发表或出版的成果申报表信息是否和实际发表或出版内容一致，所有成果证明材料是否完整、齐全。不合格者，不予申报。

2. 填写申报汇总表（纸质版、电子版），并按照成果编号有小到大的顺序对纸质版申报材料进行排序。

3. 未发表的论文电子版汇总，每份以“成果编号+作者名”命名。（未发表论文仅限企业技术创新类论文）

4. 个人申报截止日期为6月30日，请各单位于7月3日前将整理好的纸质版材料报送市科协学会部，电子版（汇总表、未发表论文原文）[报送邮箱fskx2013@163.com](mailto:报送邮箱fskx2013@163.com)。逾期不予受理。